#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772,983.53元,母公司净利润79,719,849.34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7,971,984.93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572,430,117.76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2023年度现金股利96,531,256.5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47,646,725.67元。

鉴于对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现金流状况,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股东,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9,062,50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999,987股后的193,062,513股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96,531,256.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5,999,987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若公司股本总额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期间股本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事项而发生变

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1、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元)	96, 531, 256. 50	96, 531, 256. 50	38, 612, 502. 60
回购注销总额 (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26, 772, 983. 53	83, 508, 667. 30	83, 593, 356. 5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 利润(元)	454, 581, 579. 2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47, 646, 725. 6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 红总额(元)	231, 675, 015. 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 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元)	13, 443, 013. 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 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31, 675, 015. 6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 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如上述表格指标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231,675,015.60元,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现阶段的经营状况、偿债能力、发展规划和股东回报等因素后制定的,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2023、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金额分别为70,466.06万元和102,167.8万元,占当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3.33%和18.83%,均低于50%。

####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部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 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 特此公告

#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